

石狮市公安局

石公函〔2025〕149号

答复类型：B类

石狮市公安局关于市政协八届四次会议 第186号提案的答复

柯振轩委员：

《关于进一步加强斑马线礼让行人管理的建议》（第186号）收悉，该建议由我单位会同石狮市文化体育和旅游局办理。现答复如下：

首先，感谢您对交通管理工作的关注与支持。交通文明状况是衡量一个城市的重要标准，礼让斑马线不仅是为了尊重生命，减少交通事故的发生，更是创建文明城市的一项重要指标。为进一步净化城区道路交通环境，有效解决机动车行至斑马线不减速或不停车避让行人等交通陋习，推进文明城市创建工作，我局始终保持对机动车不礼让斑马线违法行为的严管高压打击态势，促进广大交通参与者养成文明礼让良好习惯，营造安全、文明、畅通的交通环境。

一、在完善法律法规，强化执法力度方面。我局交警大队在主要交通路口、主次干道、商业大街等重要路口、路段，采取“定点值守”、“小兵团”作战和“捆绑执法”等方式进行现场查处，通过

“处罚+现场教育”，进一步引导驾驶员主动礼让行人，养成文明行车习惯，并常态化利用路口监控设备，提升非现场执法力度，在从严管理和常态治理上下功夫，形成整治强大声势。今年一至五月份查处机动车斑马线未礼让行人交通违法 1143 起。同时，我局交警大队坚持处罚和教育相结合，设立学习教育点，对多次不礼让行人或造成交通事故的驾驶员，除依法进行行政处罚外，还采取观看交通事故视频、学习交通安全法规、参加志愿劝导活动等方式，提高教育管理效果。

二、在优化交通设施，提升通行效率方面。一是对我市热门景区及商业区域周边道路进行全面排查，根据道路实际情况和行人流量，合理设置调整斑马线。二是在一些行人流量较大的路段，增设人行天桥（如：宝岛路泰禾广场、宝岛路一中、九二路一中、南环路奥园、石金路世茂商场、濠江路仑后村、濠江路洪窟村）或地下通道（如：学府路石光中学），减少行人与机动车的冲突，提高道路通行效率。三是进一步完善交通信号灯设置，根据不同路段和时段的交通流量变化，科学合理地调整信号灯配时，确保行人有足够的时间通过斑马线；在一些没有设置交通信号灯的路口，增设黄闪警示灯和让行标志，提醒机动车驾驶员注意减速让行。四是在斑马线两侧设置醒目的警示标识和提示标语，如“礼让行人”“车让人，人快走”等，引导机动车驾驶员自觉遵守交通规则，主动礼让行人；在斑马线上施划彩色标线，增强视觉效果，提高行人的辨识度和安全感。

三、在加强宣传教育，提升公众意识方面。一是利用电视、广播、报纸等传统媒体以及微信公众号、微博等新媒体平台，广泛宣传机动车斑马线礼让行人的重要性和必要性，普及相关交通法律法规知识。同时，深入企业、学校、机关、社区、农村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活动，通过举办交通安全知识讲座、发放宣传资料、观看警示教育片等形式，提高广大市民的交通安全意识和文明交通素质。今年以来，共开展“礼让斑马线 文明我点赞”交通安全宣传活动 21 场次，发放宣传资料 1 万余份，取得了良好的宣传效果。

二是组织全市各驾校、考试场在办公大厅、候考区等公共区域，循环播放“文明驾车、礼让行人”专题宣传片，通过拓宽渠道，广泛宣传礼让行人行车规则，提升新驾驶人文明礼让的规则意识；在新驾驶人领证环节，播放因未礼让斑马线发生的典型交通事故案例，警示新驾驶人敬畏法律、敬畏生命、敬畏斑马线，上好领证前“最后一课”；严格考试评判标准，在科目三实际道路考试中，强化对不礼让斑马线等不文明驾车行为的评判力度，实现培训考试一体化闭环管理。三是动员机关、企事业单位人员及志愿者走上街头，开展礼让劝导活动，带动全社会文明礼让氛围形成，让社会各界共同参与到礼让斑马线的行列中来。

下一步，我局将围绕您提出的合理化建议，结合工作实际，进行再细化、再推进、再落实。

再次感谢您的建议，我局将持续努力，不断提升我市交通管理水平，营造安全、有序、文明的道路交通环境。请您继续关注、

监督和支持我局的工作，并多提宝贵的意见和建议。

分管领导：陈清芳

经办人员：林成龙

联系电话：15980304455



(此件主动公开)

抄送：市政协提案法制办、市政府督查室。（共印8份）